



Undergraduate assignment feedback form

(to be completed by marker)

<i>Student Name: Pang Hoi Na</i>	
<i>Module Code: SICH5005</i>	<i>Student number: 1903362</i>
<i>Module title: Phonology</i>	
<i>For completion by marker:</i> <i>Comments:</i> 	
<i>Marker's signature:</i>	<i>Date:</i>
<i>Provisional mark:</i> NB. All marks are provisional until confirmed by the final examination board.	

《詩經·小弁》字詞音義淺析

學生姓名：彭海娜

學號：1903362

日期：11/6/2021

課程代碼：SICH5005 字數：2989

壹、前言

歷來諸家對於《詩經·小弁》中的字詞音義有不同解釋，根據讀音的不同會得到迥異的字義解釋，因此本文將就這些爭議逐一進行探析，以便整理出較為確切恰當的說法。

現將〈小弁〉原詩相關章節節錄於下，以便討論：

第一章

弁彼鸛斯，歸飛提提。民莫不穀，我獨于罹。
何辜于天，我罪伊何。心之憂矣，云如之何。

第二章

踽踽周道，鞠為茂草。我心憂傷，惄焉如擣。
假寐永歎，維憂用老。心之憂矣，疢如疾首。

第五章

鹿斯之奔，維足伎伎。雉之朝雊，尚求其雌。
譬彼壞木，疾用無枝。心之憂矣，寧莫之知。

貳、字義及文本分析

一、釋「弁」

考察第一章「弁彼鸛斯」中的「弁」字，可見其解釋大約可分為三種：

第一，毛傳中將「弁」字解作「樂」，毛亨認為此句解作「那些烏鴉快樂」的意思。¹毛氏認為「弁」是「般」的假借字。《釋詁》、《詩序》均解「般」為「樂」，是「昇」的假借字。²毛亨認為既然「弁」是「昇」的假借字，那麼也可以解作「樂」的意思。《毛詩傳箋通釋》（下稱通釋）中解「弁」與「盤」音同。³馬瑞辰《通釋》、鄭氏箋均認同這個解釋。⁴馬瑞辰引《說文》中「昇，喜樂貌」⁵，解釋傳以弁字為昇字的假借字，所以皆作「樂」義。《通釋》不認同「弁」為「飛拊翼貌」的解釋，認為此句下接「歸飛提提」，已經是形容烏鴉在飛的樣子，上下文無需重複，因此解作「快樂」更為恰當，可以與下文「我獨于罹」形成憂樂情緒的對比。

第二，解作「飛行貌」。此類可細分為兩種，首先是朱熹將「弁」解作「飛拊翼貌」，解此句作「那些烏鴉在扇動翅膀」。⁶陳奐、謝瞻、張子房皆從之。⁷「拊」在《說文》中解作「拊手也」，與「弁」同音，俗寫為「扑」，段注解作「兩手相拍」。⁸《釋名·釋首飾》解「弁」為「如兩手相合扑時也」，《禮記·玉藻》解作「急也」，《漢書·王莽傳下》及《漢書·酷吏傳》解作「撫手也」，《漢書·甘延壽傳》則解「試弁」作「手博」。⁹因為朱氏將「弁」字當作「拊」的省體，而讀音與毛氏相似，讀

¹〔漢〕毛亨傳，鄭玄箋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，阮元校勘：《十三經註疏-毛詩正義》（臺北：藝文出版社，2001年），頁420-421。

²〔漢〕毛亨，鄭玄箋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，阮元校勘：《毛詩正義》，同註1，頁420-421。

³〔清〕馬瑞辰，《十三經清人註疏-毛詩傳箋通釋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9），642。

⁴〔漢〕毛亨，鄭玄箋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，阮元校勘：《毛詩正義》，同註1，頁874。

⁵〔清〕馬瑞辰，《十三經清人註疏-毛詩傳箋通釋》，同註3，642。

⁶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，《說文解字注》，（臺北：洪葉文化，2018），306。

⁷〔清〕馬瑞辰，《十三經清人註疏-毛詩傳箋通釋》，同註3，642。

⁸宗福邦，《故訓會纂》，（福州：商務印書局，2003），880。

⁹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，《說文解字注》，同註6，604。

¹⁰宗福邦，《故訓會纂》，（福州：商務印書局，2003），716。

作 pan2，「拚」字在《楚詞天問》和《呂氏春秋·古樂篇》中都有示例，解作「拊掌」或「拊手」之意。¹¹糜文開¹²、方玉潤¹³認同此種說法。

其次，根據「拚」的讀音，引《周頌·小毖》中「拚飛維鳥」中的，解此句作「烏鴉在飛」。《文選》直接引韓詩解作「翻飛維鳥」，¹⁴而當中「翻」就是飛貌，此解認為「拚」與「翻」同音，讀 fan1，應與「翻」一樣解作「飛」的意思，而「弁」是「拚」的省體，此句解作「烏鴉在飛」最為合適。鄭氏箋和高本漢都讚成來自韓詩的這種說法。

首先，就字義而言，「弁」字皮變切，讀作 bian4，本意代表「帽子」。¹⁵現代辭典多數將其本義與快速、徒手搏鬥等來自第二種說法的字義放在同一類別，而單獨列快樂為第二類，在第二類中除了「弁彼鸞斯」這個示例外亦無其他文獻支持。由此可見，快樂的解法與「弁」字其他引申義差別較大，藉由「般」和「昇」兩字的通假將「弁」與「樂」連接起來的說法似乎有待商榷。詞義引申有其特定的規律，「詞義在引申過程中由於中途派生新詞或者孳乳了新字，改變了詞性……但它們仍然是這個引申系列中的成分。」¹⁶所以就此特點而言，由「弁」引申出「拊手」或「以手相搏」之意，聯想到鳥類扇動翅膀，或者鳥類在飛行，而將其解作「飛行貌」，就內在的連貫性和一致性來說，似乎較為恰當，比較符合互證法的原則。

就語音角度分析，茲將上述討論各字列表如下：

	上古聲紐	中古音聲紐	17 韻部(段玉裁)	32 韻部(陳新雄)	

¹¹ 〔清〕方玉潤撰，李先耕點校：《詩經原始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6年2月），408。

¹² 糜文開，裴普賢，《詩經欣賞與研究》，（臺北：三民書局，1988），38。

¹³ 〔清〕方玉潤撰，李先耕點校：《詩經原始》，同註11，407-409。

¹⁴ 〔明〕何楷，《詩經世本古義》，〔清〕紀昀、永瑤等編纂：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：台灣商務印書局，2008年12月第2版），冊81，239。

¹⁵ 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，《說文解字注》，同註6，406。

¹⁶ 王寧、陸宗達：《訓詁方法論》（北京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1983年），頁129-132。

					擬音 ¹⁷
弁 ¹⁸	並	並	元	元	[b ^h ian]
般 ¹⁹	並	並	元	元	[b ^h wan] [pwan]
昇 ²⁰	並	/	元	元	/
拚 ²¹	並	非	元	元	[b ^h ian] [p ^h wan]
翻	敷	敷	元	元	[p ^h īwan]

由上可見，除了「翻」字和「拚」字的聲紐略有出入，諸字在上古音聲韻均同。

依照林尹所說，古字同音，意思即相同的說法，其實第一和第二種解釋都有一定的根據。²²既然如此，還是根據字義延伸跳躍性較少的「弁」通「拚」，解作扇動翅膀更為合適。

二、釋「擣」

考察第二章「怒焉如擣」中的「擣」字，可見其解釋大約可分為兩種：

第一，解「擣」字為「舂打」本義。在《說文》今釋解其字為「搗」，本義為用手椎擊，與「築」字互為轉注，另一義為持杵搗土牆的意思，段注又補充，「築」

¹⁷ 翻字為王力擬音系統，除翻字外，本表所有擬音皆為高本漢聲韻系統。

¹⁸ [漢]許慎撰，[清]段玉裁注，《說文解字注》，同註 6，411。

¹⁹ [漢]許慎撰，[清]段玉裁注，《說文解字注》，同註 6，408。

²⁰ [漢]許慎撰，[清]段玉裁注，《說文解字注》，同註 6，309。

²¹ [漢]許慎撰，[清]段玉裁注，《說文解字注》，同註 6，610。

²² 林尹著，林炯陽注釋：《中國聲韻學通論》（臺北：黎明文化出版社，2009 年），頁 262。

指不是徒手。²³「築」在《說文》解作「搗土（使堅實）」²⁴。康熙字典中又解此字與敲字、舂字同義。「敲」本義解作「橫擊」，²⁵「舂」解作「舂搗粟米一類的穀物」²⁶。《史記·龜策傳》曰：「上有擣著，下有神龜。」²⁷釋文中將擣字視為古代的稠字，又引《字彙》解此字與搗、捌、搗等字意義相近。在此詩的解釋有兩種，第一，顏古註和孔疏認為「擣」是「築」，此句解作「我思念不滿足，感覺像被舂打」。這是直接使用「擣」的本義，例如《禮記·內則》的「擣珍」²⁸；《管子·度地篇》的「擣毀」都是類似的意思。《詩小學》認為「擣」是假借字，「癘」、「疔」是形聲字，諧「寸」聲，近代用「癘」為多。²⁹方玉潤、糜文開認同此說。³⁰

第二，解作「心疾」，音讀 tao，此句解作「我思念，好像心有病」。《釋文》解其或作「癘」。³¹唐韻有兩種讀音，又將「癘」當作「疔」的或體。韓詩中就解作「怒焉如疔」³²。韓詩解作「疔」，音 zhou3，與毛傳、正義均解作「心疾」意。正義釋文「似物擣心，故云心疾也」，解此處心疾是指心像被東西搗一樣不舒服。「疔」本義是「腹病」，《說文》解「疔，小腹病也。」³³段注解「小」當作「心」即心腹病之意，「小」是誤寫。廣雅解「疔」為病也。玉篇、廣韻將「疔」解作心腹病，「癘」或「疔」等同。在《呂氏春秋·盡數篇》，「鬱處腹，則為張為疔」，高誘注曰：「疔，跳動也。」³⁴毛氏將「擣」視為「癘」或「疔」的假借字，與韓詩一致。毛氏的「心疾」當作實際泛指「心腹病」。《詩小學》作者解釋「至於痛焉如患心疾」認同這種

²³ 湯可敬，《說文今釋》（長沙：嶽麓書社，2001），1721-1722。

²⁴ 湯可敬，《說文今釋》，同註 23，779。

²⁵ 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，《說文解字注》，同註 6，125。

²⁶ 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，《說文解字注》，同註 6，334。

²⁷ 〔宋〕裴駰，《史記集解》，見註 14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，冊 246，卷一百二十八，395。

²⁸ 〔漢〕鄭氏注，〔唐〕陸德明音義，孔穎達疏，《禮記註疏》，見註 14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，冊 115，卷二十八，575。

²⁹ 〔清〕吳樹聲著，張華文點校：《詩小學》，（昆明：雲南大學出版社，2018），368。

³⁰ 糜文開，裴普賢，《詩經欣賞與研究》，（臺北：三民書局，1988），見註 12，39。

³¹ 〔漢〕鄭氏箋，〔唐〕陸德明音義，孔穎達疏：《毛詩注疏》，見註 14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，卷十九，555。

³² 〔清〕范家相，《三家詩拾遺》，見註 14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，冊 88，卷一，511。

³³ 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，《說文解字注》，同註 6，349。

³⁴ 王力，《王力古漢語字典》，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4），751。

說法。³⁵爾雅曰：「逐，病也。」古音「逐」與「胄、疔」相同，因此「逐」為「疔」的假借。高本漢認為此解具比擬性質，與前後文結構相符，較為讚同。³⁶

就「擣」的字義而言，現代辭典多使用「捶擊」、「舂搗」之意，音 dao3 或 chou2，讀 chou2 則解「稠密」。與前例相同，字典在解釋「腹痛」義時，只舉出「怒焉如擣」一例，而其他文獻多沿用本義「舂搗」，例如《漢書·孝成趙王后傳》的「以手自擣」，唐李白〈子夜吳歌〉的「萬戶擣衣聲」等，可見「擣」字在多數作品中都使用本義，而引申為「腹痛」的則絕少。

就語音分析而言，茲將上述討論各字列表如下：

	上古聲紐	中古音聲紐	17 韻部(段玉裁)	32 韻部(陳新雄)	擬音 ³⁷
擣 ³⁸	端	端	尤	幽	[tu]
築 ³⁹	知	知	尤	覺	[tʰuk]
瘡	/	/	/	/	/
疔 ⁴⁰	端	曉/見	尤	幽	/

由上可見，這些字雖聲紐略有出入，但韻部完全相同，因此彼此之間確實存在字義的關聯，而解作「心疾」一意時，釋文多數仍需與本義掛鉤，例如心像被舂打一樣不舒服，因此結合音義的分析來看，將「擣」解為「舂打」本義較為公允。

三、釋「伎伎」

³⁵ [清] 吳樹聲著，張華文點校：《詩小學》，見註 29，366。

³⁶ 高本漢，《詩經注釋》，（上海：中西書局，2012），581-586。

³⁷ 本表所有擬音為王力聲韻系統。

³⁸ [漢] 許慎撰，[清] 段玉裁注，《說文解字注》，同註 6，611。

³⁹ [漢] 許慎撰，[清] 段玉裁注，《說文解字注》，同註 6，255。

⁴⁰ [漢] 許慎撰，[清] 段玉裁注，《說文解字注》，同註 6，353。

考察第五章「維足伎伎」中的「伎伎」字，可見其解釋大約可分為兩種：

其一，解作「舒貌」。毛氏將此句解作「鹿即使在跑，它們的腳步還是走得很安閒」。《說文》曰：「𨾏，行也。」段注解為「徐行」。⁴¹毛氏以為「伎伎」就是「𨾏𨾏」的假借，因此解釋為舒貌。陸明德釋文引「𨾏」⁴²為其或體字，《釋文》認同正義的說法，白帖引詩直接寫作「維足𨾏𨾏」，《漢書·東方朔傳》曰：「𨾏𨾏𨾏𨾏善緣壁」，淮南子高注曰：「𨾏𨾏，行也。」均是例證。⁴³鄭氏箋解「伎伎然舒者，留其群也」，意思皆同。⁴⁴《廣韻》、《集韻》解作「舒散、舒貌」。⁴⁵廣雅有「𨾏𨾏」解作行，意思與此處相似。但除《廣韻》外並無其他文獻出處。「𨾏」字被視為「伎」的或體，讀作 qí2。方玉潤認同此說，引鹿群居、覓食後會鳴叫互相召喚的習性證明鹿群志趣相投，正符合詩人想表達自己離群孤獨的怨艾之情。⁴⁶

第二，馬瑞辰解作「速行」貌。《慧琳音義》以「𨾏」為「蟲行也」，而《淮南子·修務篇》也有出現「𨾏行蟻動之蟲」。⁴⁷從《字林》中「𨾏𨾏，飛行貌」的說法，解此句為「鹿跑的時候，腳步非常快」，《說文》解「𨾏」作「行貌」。《玉篇》解「𨾏𨾏，鹿走也」，也作「行貌」解；「𨾏」作「麋鹿之類行也」。⁴⁸是以「伎、𨾏、𨾏」皆解行走之意。通釋又引《字林》指「𨾏」通「𨾏」，「𨾏𨾏，飛行貌」代表伎伎實際上是快速行走貌。《爾雅》曰：「鹿，其跡速。」《說文》解「速」是快速的意思，通釋引大戴夏小正「鹿人從」，毛傳「鹿之養也，離群而善之。」指出離與麗通假，「𨾏」與之疊韻，說明善之就是善走。《說文》解「麗」字為旅行義，而鹿的習性見到食物就會快速地行走。以此三處例證將「伎伎」解作快速行走的意思，而且與

⁴¹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，《說文解字注》，同註 6，669。

⁴²宗福邦，《故訓會纂》，見註 8，92。

⁴³〔清〕馬瑞辰，《十三經清人註疏-毛詩傳箋通釋》，同註 3，645。

⁴⁴〔漢〕毛亨，鄭玄箋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，阮元校勘：《毛詩正義》，同註 1，頁 878。

⁴⁵宗福邦，《故訓會纂》，見註 8，2005。

⁴⁶〔清〕方玉潤撰，李先耕點校：《詩經原始》，同註 11，409。

⁴⁷〔漢〕高誘，《淮南鴻烈解》，見註 14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，冊 848，卷十九，732。

⁴⁸宗福邦，《故訓會纂》，見註 8，2005。

前文雉雞求雄雌結構相同。⁴⁹通釋作者、徐璈、高本漢、裴普賢均讚同第二種說法。

⁵⁰裴普賢以為正是鹿翹足貌，形容其奔走的樣子。

從「伎」字的本義來看，《說文》將「伎」解作「黨與」，引《大雅·瞻卬》「鞠人伎忒」一句解作「傷害」；引《小雅·小弁》解作奔走徐舒貌。⁵¹毛氏以「伎伎」與「跂跂」通假而解為徐行貌，但根據《說文》「跂」字本義指「足之多指也」，指多出的腳趾，而其引申義如蟲爬行貌，墊腳跟等與徐行均無直接關係，⁵²支援徐行一解的典故不多，有字典另引《前漢郊祀歌》中「跂行畢逮」以證之，然縱觀諸家註疏，皆解「凡有足而行者稱跂行」，無法與舒貌此解取得直接聯繫。由於上述所舉「伎、跂、歧」在形音上差別略小，此處則不詳列，就字義的延伸規律來考察，舒貌一解不免有畫蛇添足之嫌，兩種解釋均蘊含行走之意，而快速行走此解的文獻引證更為充沛，至於是否快速行走而又很安閒，為避免模糊原文意涵，刪減舒貌一解似較為中允。

貳、結語

綜上所述，「弁彼鸛斯，歸飛提提」的大意為：那小雅鳥拍著翅膀飛，一群一群都飛回了。「我心憂傷，惄焉如擣」的大意為：我的心裡好憂傷，憂傷難忍像被捶打一樣。

「鹿斯之奔，維足伎伎」的大意為：小鹿盡情奔跑，快速得四腳都不落地。方玉潤點評此詩，「情文兼到……至其精巧……離奇變換，令人莫測」，⁵³，因此，筆者所採亦並非完全照其前後章法決定，而以其音義較為接近原旨為準，以聲韻探析之方法細察小弁，能使模糊處清晰，冗贅處精簡，實為古文學習必不可少的準繩。

⁴⁹ [清]馬瑞辰，《十三經清人註疏-毛詩傳箋通釋》，同註3，646。

⁵⁰ 《詩經欣賞與研究》，41。

⁵¹ [漢]許慎撰，[清]段玉裁注，《說文解字注》，同註6，379。

⁵² 王力，1351。

⁵³ [清]方玉潤撰，李先耕點校：《詩經原始》，同註11，408。

參考文獻

(一) 古籍專書

1. 〔漢〕毛亨傳，鄭玄箋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，阮元校勘：《十三經註疏-毛詩正義》（臺北：藝文出版社，2001年）。
2. 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，《說文解字注》，（臺北：洪葉文化，2018），306。〔清〕馬瑞辰，《十三經清人註疏-毛詩傳箋通釋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9）。
3. 〔漢〕鄭氏注，〔唐〕陸德明音義，孔穎達疏，《禮記註疏》，見註14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。
4. 〔漢〕鄭氏箋，〔唐〕陸德明音義，孔穎達疏：《毛詩注疏》，見註14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。
5. 〔漢〕高誘，《淮南鴻烈解》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。
6. 〔宋〕裴駰，《史記集解》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。
7. 〔明〕何楷，《詩經世本古義》，〔清〕紀昀、永瑤等編纂：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：台灣商務印書局，2008年12月第2版）。
8. 〔清〕方玉潤撰，李先耕點校：《詩經原始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6年2月）。
9. 〔清〕吳樹聲著，張華文點校：《詩小學》，（昆明：雲南大學出版社，2018）。
10. 〔清〕范家相，《三家詩拾遺》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。

（二）現代專書

1. 糜文開，裴普賢，《詩經欣賞與研究》，（臺北：三民書局，1988）。
2. 林尹著，林炯陽注釋：《中國聲韻學通論》（臺北：黎明文化出版社，2009年）。
3. 湯可敬，《說文今釋》（長沙：嶽麓書社，2001）。
4. 高本漢，《詩經注釋》，（上海：中西書局，2012）。
5. 王力，《王力古漢語字典》，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4）。
6. 王寧、陸宗達：《訓詁方法論》（北京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1983年）。
7. 宗福邦，《故訓會纂》，（福州：商務印書局，2003）。